

证券代码：301212

证券简称：联盛化学

公告编号：2022-044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9 日通过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卫国先生主持，保荐机构代表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超纯电子化学品及生物可降解新材料等新建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仅涉及项目建设期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沧州临港北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焦化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规程。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北焦化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26日